

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(分期)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

2026年1月12日，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组，根据《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扩建项目(分期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》，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评〔2017〕4号)，严格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标准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(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)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文件等的要求，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。验收组现场核查了企业生产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，审阅了相关资料，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，经审议，提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内容、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阀门生产及销售的企业。企业于2020年4月委托编制《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年产阀门750t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》，并在次月通过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永嘉分局备案受理(文件号：温环永改备〔2020〕238号)。企业于2024年5月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。企业原审批生产规模为年产阀门750t。

由于生产需要，企业拟在原生产工艺不变的情况下，新增喷漆、超声波清洗工艺，扩大生产面积，总租赁建筑面积为2817.3m²，于2024年7月委托温州中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《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2024年8月2日通过了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查(温环永建〔2024〕160号)，企业于2025年2月开工建

设，2025年3月竣工，同时投入生产，现喷漆工序外协加工，暂未投入生产，不影响年产1000吨阀门，本次为分期验收，员工人数为30人，厂区内不设食宿，企业生产实行单班8小时工作制（夜间不生产），年工作日为300天。具体建设内容和过程详见验收监测报告。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且生产负荷达到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，具备进行建设项目（分期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。

（二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总投资8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8万元，占比10%。

（三）验收范围

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已建部分配套环保治理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现场调查确认，项目实际喷漆工序外协加工，生产废水委托温州泽盛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，其他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，具体详见验收监测报告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、试压废水、超声波清洗废水、高压冲洗废水和打磨除尘水。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永嘉县瓯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至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A标准后排放；试压废水、超声波清洗废水和高压冲洗废水委托温州泽盛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；打磨除尘水循环使用，不外排，定期打捞底渣，适时添加。

（二）废气

项目抛丸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引至15米高排放打磨粉尘经水帘除尘后呈无组织形式排放;焊接烟尘和煤油废气加强车间通风。

(三) 噪声

主要来自设备运行。对高噪声设备采用减振等方式进行降噪,合理布置车间,加强设备维护保养,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,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。

(四) 固体废物

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、金属边角料、一般废包装材料、除尘器集尘、废钢丸、焊渣、废切削液、废机油、废液压油、废油桶和油泥。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;金属边角料、一般废包装材料、除尘器集尘、废钢丸和焊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;废切削液、废机油、废液压油、废油桶和油泥暂存于企业,后委托浙江松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(一) 废水排放达标情况

验收监测期间,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排放的化学需氧量、动植物油类和悬浮物排放浓度和pH值范围均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1996)三级标准,氨氮和总磷处理达到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(DB33/887-2013)中浓度限值,总氮处理达到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31962-2015)B级标准。

(二) 废气排放达标情况

验收监测期间,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在现场监测时,于厂界下风向布置了3个点位,监测结果中,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浓度低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中无组织排放限值。



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抛丸工序净化后监测结果中的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33/2146-2018）中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。

（三）噪声排放达标情况

验收监测期间，厂界西南侧、东南侧和东北侧测点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—2008）3类标准限值要求，厂界西北侧与邻厂相连，无法正常布点监测。

（四）固体废物处置情况

本项目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已妥善处置。

（五）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

本项目化学需氧量、氨氮和总氮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齐备，环境保护设施已配套建成，验收监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，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排放达标，环境保护设施的防治环境污染能力总体上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，具备正常运转的条件。验收组同意，本项目通过（分期）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（一）遵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评〔2017〕4号）及有关规定，完善验收报告的相关内容，及时公开并向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二）增强环保意识，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，执行和落实环保工作措施，记录并妥善保存环境管理台账，保持厂区整洁有序，提升绿化水平。

(三) 生产设备合理布局，对噪声相对较大的设备必须安装在加有减振垫的隔振设施上，加强减震隔声降噪措施，同时设备之间保持间距，避免噪声叠加影响。

(四) 规范设置污染物排放口（源）、监测采样口、环保设施及管道、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等的环保标志，在相应的位置悬挂环保管理制度、操作规程等，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台帐和相应制度。

七、验收组人员信息

验收组成员信息详见签到单。

验收组成员签名：陈永胜 姜道炎

陈永胜
姜道炎



温州竞发流体设备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12日

